

山西省教育厅文件

晋教外〔2026〕1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6 年国家 公派出国留学选派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2026 年公派留学工作已经启动，相关项目具体选派时间、选派办法及选派类别请登录国家留学网查询（<http://www.csc.edu.cn>）。结合我省实际，现将有关申请受理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受理范围

除太原理工大学以外的省内高等学校、行政机关、企事业

单位、科研院所的正式工作人员或在校学生。仅户籍在我省，但工作、学习单位均不在我省的人员，不予受理。

上述人员（以下称“申请人”）的申请均须由所在单位报送省教育厅，由省教育厅转报国家留学基金委。

项目有特殊规定的，按相应规定执行。

二、申请方式

1. 申请人应按国家留学基金委各项目选派办法中规定的网上申报时间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sa.csc.edu.cn/student>）进行报名，并同时按照项目选派办法中的相关要求准备纸质申请材料，内容须与网上申请材料完全一致，并提交所在单位（以下称“推荐单位”）审核。

2. 推荐单位审核无误后，须按照本通知“申请材料”中的规定出具相关推荐材料，并在各项目的网上申报截止日期前将所有书面申请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纸质申请材料由推荐单位统一提交，不受理个人报送和邮寄材料。

3. 仅申请人在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但推荐单位未在项目截止时间前提交符合“申请材料”中规定的纸质申请材料的，视为无效申请，一律不予受理，亦不再另行通知。

4. 因申报项目多、申报时间集中，请申请人及推荐单位务必认真审核申报材料，如存在不符合国家留学基金委申报条件，申报材料不齐全、不真实等情况的，省教育厅将不再通知

修改或补充相关材料，按国家留学基金委要求不予审核受理。

三、申请材料

所有申请材料一式两份，省教育厅和推荐单位各留存一套。项目有特殊规定的，按相应规定执行。

1. 推荐单位正式公函。公函须带发文字号，附推荐人选名单，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对于企业申请人，推荐单位的公函应包括申请人就职情况、工作表现等内容，并承诺“本单位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了解并履行对申请人的管理职责”。

2. 单位推荐意见表。推荐单位须在单位推荐意见表中出具针对性推荐意见，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其中“本单位负责部门”为推荐单位相关负责部门；单位推荐意见不超过500字，由推荐单位汇总推荐意见后（word文档）发至省教育厅国际处邮箱。

3. 具体项目选派办法中规定的申请材料。所有申请材料须按项目选派办法中的顺序整理，正反面打印，并逐人加盖骑缝章。

4. 对于企业申请人，推荐单位还需提供单位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申请人正式劳动合同复印件（劳动合同有效期须覆盖完整申报及留学期）、申请人正常缴纳3个月及以上的社会保险证明或个税证明等相关材料。以上材料须按顺序整理，单面打印，每一页须加盖推荐单位的公章。

以上所有材料均须逐人扫描成单独 PDF 文件，由推荐单位发送至省教育厅国际处邮箱，并注明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四、受理时间

各公派留学项目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均为网上申请报名截止日期当天（地方合作项目创新子项目除外），逾期不予受理。

纸质材料受理时间：周一至周五工作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纸质材料受理地点：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办公区 B 座 1920 室。

五、工作要求

1. 开展好资格审查。推荐单位负责对申请人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行、学术诚信、身心健康情况、学术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留学计划可行性等进行严格审核把关。

2. 组织好项目申报。各推荐单位围绕国家及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优先领域和急需学科，并结合本单位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计划，积极做好 2026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的宣传和咨询工作，鼓励和支持本单位符合条件者报名。为便于政策解读，请各高校申请人直接到本校相关业务部门咨询。

3. 落实好配套经费。地方合作项目由我省与国家留学基金委联合实施，项目经费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省教育厅和各推荐单位按照一定比例分担。具体经费分担比例根据项目类别等

另行通知，各项目承接单位要提前做好配套经费来源，并在推荐时保证按时足额缴纳配套经费。配套经费由录取人员所在单位承担，不得由个人承担。

4. 加强留学人员管理。留学人员录取后，推荐单位要及时了解其思想动向，对存在问题的人员不予派出。留学人员派出前，推荐单位应对其进行“行前教育”，提升留学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心理调适能力等，帮助出国留学人员实现“平安留学”。省教育厅将不定期开展抽查，对存在派出前无要求、派出后无跟踪监督等情况的，将给予通报或暂停该单位公派出国项目申报。

联系电话：0351—3806919

电子邮箱：dice@sxedc.com



(此件主动公开)

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6年1月6日印发
